CHINA NEWS DIGEST — CHINESE MAGAZINE (CND-CM)

• — • — • 中国新闻电脑网络(CND) 主办 • — • — •

—— 增刊 第五九七期 ——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一日出版)

本期目录 (zk0709b)

【本刊专稿】国家政治体制建设史上的一次大倒退

余汝信

【文革反思】关于文革研究和军队问题——一个型小座谈会的发言

徐海亮

【读史札记】夜读《文化大革命: 历史真相和集体记忆》

朱学渊

小启:本期通讯所刊载的材料已经全部增补到网上《文革博物馆》"最新展出厅"及各有关"展厅",欢迎前往参观。

文革博物馆》网址: http://museums.cnd.org/CR

欲订阅本刊《文革博物馆通讯》请致函 cnd-info@cnd. org 获取订阅资讯。

来稿请投寄 tougao@cnd. org。请在 subject 中标明 CR 字样。

【本刊专稿】

国家政治体制建设史上的一次大倒退 —— 1970年四届人大的筹备与夭折

余汝信。

文革中的1970年,曾筹备举行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其间,由于九届二中全会导致中共核心领导层产生严重裂痕,筹备工作半途夭折。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一夭折未必就是坏事,避免了在历史上留下更多的不良记录。而筹备过程中所折射、体现出的种种观念和行为,不啻是中国国家政治体制建设史上的一次大倒退。

一、毛泽东发话,周恩来具体操作

中共建政后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基本上是"以俄为师",仿照苏联最高苏维埃的模式运作,自1954年之后,每四年为一届,至1965年1月,共举行过三届。文革开始后,全国人大工作基本停顿,其常设机关亦于1969年11月与全国政协、民族、宗教工作机关合并,成立"全国人大、政协、民族、宗教工作机关革命委员会"。〔1〕

1970年3月初,为营造中共"九大"以后一个"团结、胜利"的对外形象,在全国人大已满五年未曾换届而几乎被人们所遗忘之际,在武汉的毛泽东突然要汪东兴回北京传话,提

出关于召开四届人大和修改宪法的意见。(2)

毛泽东的意见,是否就是一句话,抑或有更多的具体内容?目前已公开的资料未见透露。 今天,多多少少能反映当时筹备工作状况的官方文献,仅为《周恩来年谱》及《建国以来毛泽 东文稿》中的一些记载。

其时,毛泽东在武汉,林彪在苏州,筹备工作的具体操作,则由在京的周恩来主持进行。据《周恩来年谱》:1970年3月13日,周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讨论通过由周草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名额和选举的决定》及关于四届人大代表名额分配问题的两个协商方案。会上,对《决定》和两个协商方案作了说明。次日,致信毛泽东、林彪,报告政治局商议情况。(3)

周恩来的报告说:汪东兴回京后,传达主席关于筹备召开四届人大的指示,政治局在京同志一致拥护,立即着手进行。工作分几个方面:第一,关于四届人大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由恩来等五人组成一个工作小组,现起草好了一个决定稿,并作了修改,十三日晚已在政治局有关会议上讨论通过。现送上,请审阅批示。有些不便写入这一文件的,拟与各省来京同志面谈。周恩来送审的决定稿包括四届人大的指导思想、四届人大代表的条件、名额、比例、选举方法等五个部分。第二,关于修改宪法工作小组,已由康生等五人组成,拟在三天后将修改要点写出,待讨论、送审后再着手修改文字,准备一个月完成这项工作。第三,关于政府工作报告,拟在各地同志来京协商后,再组织人动手起草。第四,关于筹备工作,待汪东兴回程时再请他面报。(4)

《周恩来年谱》称,报告还提出:代表中非党员不应少于百分之四十,爱国人士不应少于一百人,洛甫、稼祥等均需安排。同日,毛泽东批示;同意中央的部署。林彪批示:完全同意主席批示。(5)

3月16日,周恩来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讨论通过修改宪法工作小组起草的《关于修改宪法问题的请示》及其附件,商定各省、市、各大军区等来京参加中央工作会议人员名单。次日,致信毛泽东、林彪报告此事。〔6〕毛泽东批示:"同意第一项所提修改问题的意见。同时请各地方提修改意见。附件留阅。"〔7〕

3月17日一20日,周恩来主持以中央政治局名义召集的工作会议。出席会议的有各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和各大军区、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负责人共一百零三人。会议主要进行了如下事项:(一)一致拥护毛泽东提出的关于召开四届人大和修改宪法的意见。(二)修改、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的决定》。(三)一致拥护毛泽东、林彪及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候补委员由各地、各部门选举为四届人大代表。(四)讨论、修改关于四届人大代表名额分配的协商和调整方案。(五)关于各地、各部门候选代表的推选工作和修改宪法进一步征求意见的部署。在20日会上,周恩来宣读中央工作会议纪要,并作解释、说明。25日,将会议情况书面报毛泽东、林彪。(8)

二、"一府两院"格局遭受破坏

依惯例,人大重要事项先由中共党内讨论决定。根据上文有限的材料,周恩来主持的中央 政治局会议及中央工作会议,所定四届人大一次会议"议程"似仅为通过会前已修改完毕的新 宪法,宣读通过政府工作报告,这与文革前全国人大的职能涵盖范围差距甚大。

文革前的国家政治体制,名义上是人大领导之下的一府(政府)两院(法院、检察院)制。

全国人大既为国家立法机关,亦为国家最高权力机关。以1964年12月至1965年1月举行的第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为例:其议程即包括:

听取和讨论国务院总理代表国务院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选举国家主席、副主席;

选举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和委员;

决定国务院总理人选:

选举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选举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决定国务院副总理、秘书长、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人选;

决定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委员人选;

通过第三届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法案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和委员人选;

通过政府工作报告、1965年国民经济计划主要指标和1965年国家预算初步安排的 决议和其他决议(据新华社1964年12月20日讯,《人民日报》1964年12月21日, 第一版)。

可以看出,文革前的全国人大,表面上还是拥有相当权力的,而拟议中的四届人大则不然。惟笔者想着重指出的是,文革中国家政治体制备受严重冲击,首先表现在人大领导下的一府两院格局遭到肆无忌惮的破坏,不仅全国人大、最高人民法院自身难保,未能正常行使职权,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的检察院系统,更自上而下惨遭全部撤销。

早于1968年12月11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内务部的军代表和公安部业务领导小组即联合向中共中央、中央文革小组上报《关于撤销高检院、内务部、内务办三个单位,公安部、高法院留下少数人的请示报告》。报告称,撤销高检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其工作终止。高法准备留二三十人(一半为军队干部,一半从原来的干部中评选)负责审核重大案件。公安部除留下原来的四十几个科以下干部外,再加上军队干部共留百人左右。其余精简下来的二千四百多名干部于明年2月春耕前,分别下放到佳木斯(公安部、内务部)、湖北沙市(内务部)、湖北沙洋(高检、高法、公安部一部分)三个农场。农场的所有制和领导关系都隶属于当地革命委员会。12月26日,周恩来批示"拟予同意",毛泽东批示"照办"。〔9〕

到了1970年,毛泽东、周恩来仍完全无意恢复国家检察机关。

三、抢先决定国务院机构设置

组织与监督其他最高国家机关,是1954年宪法赋予全国人大的职权。形式上,全国人大选出国家主席、副主席,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副委员长、秘书长,决定国务院总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和国务院副总理、秘书长、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全国人大闭会期间,全国人大常委会可决定副总理以下国务院组成人员的个别任免)。国家主席根据全国人大和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决定,任命总理以下国务院组成人员。

文化大革命打破了以上"常规"。1970年5月27日、28日,四届人大仍在筹备阶段,周恩来已迫不及待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讨论国务院所属各部门精简机构、下放工作人员和成立革命委员会问题,认为现国务院各部、委成立革命委员会条件已成熟,拟上报批准。"〔10〕

上报谁批准?不用说,当然是毛泽东(形式上还有林彪),而非拟议中将要召开的四届人大。 6月16日,周恩来再次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讨论通过国务院6月7日《关于国务院各部门 建立党的核心小组和革命委员会的请示报告》和中共中央对国务院报告的批示稿等事项。6月 17日、18日,周分别将政治局会议商定事项报毛泽东、林彪。6月22日,中共中央批发毛批示"照办"的国务院《请示报告》。〔11〕

说到底,在毛、周眼里,全国人大不过是一颗"橡皮图章"。毛、周这样做,倒也省事,连"橡皮图章"也不需要盖。

国务院的《请示报告》称:

- "一、各部、委建立党的核心小组,直属党中央领导。每个小组都要实行军、干、群和老、中、青三结合。各部、委革命委员会通过党的核心小组实现党的一元化领导。
- 二、各部、委革命委员会中的革命群众代表应占百分之五十左右。革命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不设常委。党的核心小组成员应为革命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和委员,以利一元化领导。
- 三、各部、委是在党中央直接领导下的工作部门,其大权集中在中央。因此,各部、委革命委员会的权力与地方各级革命委员会的权力有所不同。各部、委革命委员会对本部门的工作方针、政策、计划有讨论、建议之权,对人事、财务有审查之权,对工作实施有监督之权。革命委员会的工作,千头万绪,必须狠抓根本,必须把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突出无产阶级政治,用毛泽东思想统帅一切。各部、委的日常工作,在党的核心小组领导下,由部长、副部长(主任、副主任)负责管理。各部、委对外行文,委对外部、委的名义。"

根据国务院的报告,国务院各部、委、直属机构与中央工交政治部、中央基本建设政治部、中央农林政治部、中央外事政治部、中央文教政治部、中央国防工业政治部、最高人民检察院等,由文革前夕的90个单位,精简为27个单位。拟设立的27个单位是:国家计委、国家建委、冶金工业部、一机部、燃料化学工业部、水利电力部、交通部、轻工业部、财政部、商业部、对外贸易部、农林部、外交部、对外经济联络部、公安部、卫生部、文化组、科教组、中国科学院、国务院办公室、国防部、二机部、三机部、四机部、五机部、六机部、七机部。上述单位除国防部、文化组、科教组不建立革委会和党的核心小组、国务院办公室不建立革委会外,其余全部建立核心小组和革委会。

国务院拟设立的 2 7 个单位中,划归军委办事组管辖的单位 7 个,分别是:国防部、二机部(划归国防科委管辖)、三机部(划归空军管辖)、四机部(划归总参通信兵部管辖)、五机部(划归总后勤部管辖)、六机部(划归海军管辖)、七机部(划归国防科委管辖)。此外,8 个单位(包括 1 个委员会和 7 个国务院直属局级机构)由国务院系统调出,即:电信总局调归通信兵部领导;海洋局调归海军领导;民航总局调归空军领导;中央气象局与总参气象局合并,归总参领导;国家测绘总局与总参测绘局合并,归总参领导;体育运动委员会调归总参领导;新华社、广播事业局原定归中央文革领导,后成立中央组织宣传组,改归其管辖。

经过此番裁并折腾,国务院的权力被减缩、分割是空前绝后的。如规定"各部、委建立党的核心小组,直属党中央领导","各部、委是在党中央直接领导下的工作部门,其大权集中在中央",又在国务院系统内划出数个部门归军队管辖,或干脆调归军队领导,国务院实际只领导20个部门。而这一自行放弃权力的方案,却是国务院自己主动提出的,或许,这正是周恩来聪明之处?

四、提前任命国务院各部、委负责人

据经中共中央、国务院同意、国务院《请示报告》所附的国务院22个单位建立党的核心

小组、21个单位建立革命委员会的请示报告,各部、委党的核心小组组长和革命委员会主任 名单如下:

国家计划革命委员会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余秋里(计委副主任);

国家基本建设革命委员会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李良汉(建委军管会主任,工程兵副政委);

冶金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陈绍昆(沈阳军区副政委);

一机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李水清(济南军区副司令员);

燃化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伊文(总后勤部副部长);

水电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张文碧(陆军第十二军政委);

交通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杨杰(铁道部军管会副主任,总参军交部副部长);

轻工部 核心小组组长:毛洪祥(纺织部军代表,海军后勤部副部长),革委会主任:钱之 光(纺织部副部长,党委书记);

二机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袁学凯(二机部军管会主任,兰州军区空军副司令员);

三机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周洪波(三机部军管会主任,空军雷达兵部副主任);

四机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彭林(四机部军管会主任,海军航空兵政委);

五机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邱创成(五机部部长);

六机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黄忠学 (六机部副部长);

七机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韦统泰(七机部军管会主任,国防科委副主任):

农林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沙风(装甲兵副司令员);

财政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殷承桢(财政部军管会主任,总后物资部副部长);

商业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范子瑜(商业部军代表,总后第二物资部部长);

外贸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 白相国(广州军区政治部副主任);

外交部 核心小组组长: 姬鹏飞(外交部副部长)代; 革委会设主任一人, 请中央任命, 现以姬鹏飞代:

外经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方毅(对外经委主任);

公安部 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李震(公安部领导小组成员,沈阳军区副政委);

国务院 办公室核心小组组长: 丁江(国务院直属口军代表,总后营房部副部长);

中国科学院 革委会主任: 郭沫若(中国科学院院长)。

国务院精简合并后的27个单位(其中7个划归军委办事组管辖)中,国防部这一空架子的部长名义上仍是林彪!文化组、科教组的负责人未在此次任命(稍后分别任命吴德、李四光为组长),外交部核心小组组长、革委会主任未定(姬鹏飞只是代理性质),另卫生部核心小组和革委会成员均未及任命。

在己确定任命的22位核心小组组长中,17位为现役军人,另五机部邱创成稍后于1970年12月被任命为总后副部长,恢复军职,即为18位,占总数的82%,在21位革委会主任中,连邱创成为16位现役军人,占总数76%。这一军队介入地方文革、"三支两军"后造成的既成局面,足以引致多疑的毛泽东内心对军队势力尾大不掉的忧虑。

文革开始时,林彪的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部长一职,是1965年1月三届人大一次会议决定继任的。在1966年8月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中央常委班子已作出调整,林彪排名已列于毛之后的第二位,政治地位超越了党内排名第三的国务院总理周恩来。惟其在政府系统中的职务,直到1970年仍未作出适合其政治地位急速上升的变更,在国际交往函电中,林彪仍旧沿用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部长的名义。拟议中的四届人大人事安排如何理顺这一棘手问题?目前,公开渠道尚未见到毛泽东有何指示,周恩来有何方案,这决非是正常的。以林

彪"副统帅"的地位,如果再兼任国防部部长,一来在国家政权系统将仍为周恩来的下属,二来以"副统帅"与大校、少将至多为中将级别的其它部长们并列,几成国际笑话。惟毛对该等事宜如何处置就是不表态,林、周又奈他何?林的国防部长就只好无奈地一直当下去,直到1971年的"九一三"!

五、日程表及修改宪法等问题

1970年7月10日,周恩来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传达毛泽东关于修改宪法、召开九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会议的指示,审议《中央准备召开党的九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的工作计划(送审稿)》。工作计划包括:(一)建议成立由毛泽东、林彪分别担任正、副主任的中央修改宪法起草委员会;(二)七月十一日至八月二十日,完成宪法修改的准备工作,讨论通过四届人大代表名单,同时准备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计划等文件;(三)八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八日,召开九届二中全会;(四)九月十五日至二十四日,召开四届人大会议。次日,周恩来将工作计划稿分别报送毛泽东、林彪。〔12〕

7月17日—22日,周恩来主持召开中共中央修改宪法起草委员会全体会议,讨论修改宪法问题。在17日会议上,周宣布中央修改宪法起草委员会成立,由毛泽东任主任,林彪任副主任,委员会成员共五十七人。〔13〕

1954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修改宪法的职权,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的多数通过"。文化大革命已践踏了1954年宪法的原则精神,全国人大本身实际也已解体,"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修改宪法的职权,自然亦由中共中央"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起草委员会"取而代之。

7月20日,中共中央发出经毛泽东批示"照办"的通知,称:"为了进一步筹备'四届人大'的召开,各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和中央军委,接到本通知后,认真动员各厂矿、公社、军队、机关、学校、企业事业单位、街道组织的革命群众:一、广泛讨论修改宪法,提出修改意见;二、讨论和通过'四届人大'的候选代表"。

通知中"关于修改宪法问题"第二条称:"毛主席在一九五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宪法起草革委员会上说过:这个宪法'是过渡时期的宪法,大概可以管十五年左右。'毛主席的英明预见已经实现了。特别是毛主席新自发动和领导的这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摧毁了以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为首的资产阶级司令部,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空前巩固,我国的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适应这种情况,需要对一九五四年宪法进行修改,使它成为一部在新形势下体现毛泽东思想的社会主义新宪法。"

"关于修改宪法问题"第四条称:"在这次组织群众反复讨论修改宪法的工作中,需要掌握以下几个原则:

- 1、毛主席对于马列主义国家学说的发展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与实践。
- 2、我们国家性质是工人阶级(经过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 3、各族人民伟大领袖毛主席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缔造者,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是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核心力量,毛主席是全国武装力量的最高统帅,林副主席是副统帅。
- 4、把原则性和灵活性结合起来。'原则基本上是两个:民主原则和社会主义原则'。我们的民主是无产阶级领导的民主,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制度,对反动阶级和反革命分子实行专政。

- 5、要总结历史经验,以我们自己的革命和建设经验为主,特别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群众创造的并为毛主席所肯定的好经验,如人民公社及其政社合一制度,四大(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一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必须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等等。同时,也要参考别国宪法中的好的东西。
- 6、修改后的新宪法要力求简明扼要,通俗易懂,人人能记,便于运用。一九五四年宪法中,有些任务已经完成可以删去或者根据新的情况改写;有些条文可以删繁就简,精简合并,避免重复。

"关于修改宪法问题"第五条则称:"这次动员群众讨论修改宪法,分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根据上述原则,动员基层革命群众对一九五四年宪法进行讨论,提出修改意见。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和中央军委,要把群众提出的意见分类整理,分两次报送中央。第二阶段将经过党中央批准的宪法修改草案,提到全国基层革命群众中讨论,修改意见仍分两次分类报送中央。"

关于通过"四届人大"代表问题。7月20日中共中央通知称:"各省、市、自治区的'四届人大'候选代表名单均已经过民主协商提出",各省、市、自治区,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各大军区应将已协商名单再次分别提到基层单位中讨论和通过。"各省、市、自治区、军队和华侨的'四届人大'候选代表提到基层革命群众中讨论和通过后,应分别在各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和军委各总部,各军、兵种,各大军区的党委会中最后通过作为'四届人大'正式代表。"

六、"林彪要步刘少奇的后尘想当国家主席"

1954年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是国家机构的组成部分。1954年至1959年"一届人大"期间,毛泽东和朱德分别任国家主席和副主席。1959年至1965年"二届人大"及1965年后"三届人大"期间,刘少奇两次任国家主席。1966年下半年后,刘少奇被打倒,国家主席一职自此长期空缺。

关于四届人大是否设国家主席的"争议",最早见于毛泽东批示"照发"的、1971年12月7日中央专案组整理的《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一)》。该材料称:"一九七〇年三月八日,毛泽东提出召开四届人大和修改宪法的意见,同时提出关于改变国家体制,不设国家主席的建议。三月九日,中央政治局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开始了修改宪法的准备工作。三月十六日,中央政治局就修改宪法的指导思想和修改宪法中的一些原则性问题,向毛主席写了《关于修改宪法问题的请示》。毛主席阅批了这个《请示》。三月十七日,中央召开工作会议,讨论了召开四届人大和修改宪法的问题。到会同志拥护毛主席关于召开四届人大、修改宪法的意见和不设国家主席的建议。"

二十六年之后, 汪东兴于1997年出版的回忆录, 基本上重复了1971年中央专案组材料的内容并有所"补充"。汪说: "3月7日, 毛主席要我马上回北京传达他的意见: 在宪法中不写设国家主席一节, 坚决表示他不再当国家主席。8日, 我回到北京, 向周总理传达了毛主席的意见。周总理说: '你向政治局的同志们传达一下吧。'当晚, 在周总理主持下, 我在中央政治局会议正式传达了毛主席关于不设国家主席的意见。""3月16日, 中央政治局经过讨论, 就修改宪法的指导思想和修改宪法中的一些原则性问题, 写了《关于修改宪法问题的请示》, 送给毛主席。毛主席阅批了这个请示, 再次明确批了不设国家主席的问题。"〔14〕

令人感到十分疑惑的,首先是汪东兴的最后一句话,中央专案组材料中是没有的。《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中刊载的毛泽东对周恩来3月17日请示的批语全文为"同意第一项所提修改

问题的意见。同时请各地方提修改意见。附件留阅。"〔15〕毛批语中并无关于不设国家主席的内容。此外,《文稿》刊载毛3月14日下午对周恩来同日报告的批语,转述的周恩来3月14日、17日两个报告概要,全都没有只字关于国家主席设否的内容。据此,人们完全有理由怀疑所谓国家主席问题的争议,是林彪事件发生之后才着力渲染出来的!

中央专案组的材料接下来称:"四月十一日,林彪带头反对毛主席关于不设国家主席的指示,提出仍然要设国家主席,并说要毛主席再任国家主席。四月十二日,中央政治局将林彪的意见向毛主席作了请示报告。毛主席批示:'我不能再作此事,此议不妥。'但是,林彪始终坚持要设国家主席。林彪对叶群说:'国家还得设主席,一个国家不能没有主席。'叶群对吴法宪讲:'如果不设国家主席,林彪怎么办,往那里摆?'这就清楚地说明了,他们要毛主席当国家主席是假的,林彪要步刘少奇的后尘想当国家主席是真的,这就暴露了他们篡党夺权的野心。"

材料中林彪 4 月 1 1 日的意见,汪东兴在回忆录中作了引申: 4 月 1 1 日夜间 1 1 点 3 0 分,林彪在苏州让他的秘书于运深给中央政治局值班的同志挂电话,传达他的三条意见: "一、关于这次'人大'国家主席的问题,林彪同志仍然建议由毛主席兼任。这样做对党内、党外、国内、国外人民的心理状态适合。否则,不适合人民和心理状态。二、关于副主席问题,林彪同志认为可设可不设,可多设可少设,关系都不大。三、林彪同志认为,他自己不宜担任副主席的职务。"(16)汪东兴没有说明,他这一所谓回忆,其实抄自 1972年7月中央专案组的《粉碎林彪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三)》。

汪东兴接下来一段话:"4月12日,毛主席看到中央政治局关于林彪的意见的报告,立即批示:"我不能再作此事,此议不妥。"(17)则是上面已引述的中央专案组"材料之一"的翻版。

至于中央专案组材料中叶群对吴法宪讲的一段话,出自吴法宪1971年10月21日的"亲笔交代"。惟吴法宪多年后在其本人的回忆录中声称:"这里我要特别声明一下,过去很多文件及文章都说,这句话是叶群亲自对我讲的,这根本不是事实。实际上,这句话是我从程世清那里听到的,是汪东兴传来的话。叶群从来没有对我说过这句话。这是一个多年的冤案,我要在这里更正一下。这里当然我有一定的责任,但历史就是历史。当年在'九一三事件'之后对我审查时,专案组为了收集林彪有'野心'的证据,千方百计地诱导我,非要我把这句话安到叶群的身上。我开始拒绝了,后来迫于他们施加的种种巨大压力,就顺从他们,说了违心的话。但我在当时写的材料上,对一些被逼出来的假话都做了记号,怕时间一长,自己也忘了。如果现在还能找到我当时写的材料,就会看到,我当时特地在这句话下面做了记号。"(18)

惟笔者认为,以叶群的性格,私底下对自以为信得过的林的老部下发发牢骚,也不是完全不可能的事!吴法宪对此一过程的前后两种不同说法,均存疑。惟退一万步说,即使叶群私下有过类似牢骚说法,但叶群是叶群,林彪是林彪,也不能就此证明林彪自己有野心想当国家主席。

中央专案组材料中最令人过目不忘的一句话倒是"他们要毛主席当国家主席是假的,林彪要步刘少奇的后尘想当国家主席是真的,这就暴露了他们篡党夺权的野心。"这句充满文革语言特色的话,汪东兴1997年的回忆录自然不会引用。

七、国家主席问题是毛自己的心病

中央专案组整理的"材料之一"称:"林陈反党集团把四届人大看作是'权力再分配'的会议,阴谋利用修改宪法和召开四届人大的机会,实现他们篡夺党和国家最高权力的野心。他们

反党的政治纲领,是要设国家主席。他们反党的理论纲领,是坚持天才的观点。核心的问题,是要设国家主席,是林彪急于想当国家主席,抢班夺权。"之后,北京核准出版的中共党史每论及此事,皆为重复以上论调。

无须否认,九届二中全会召开前的修宪过程中,中共核心领导层中对是否设立国家主席有过不同意见,但这一不同意见的性质并非中央专案组指称的是林"急于想当国家主席,抢班夺权,"而且,这一不同意见是否有过激烈争论?很有疑问。至少,在本文第五节引述的中共中央7月20日通知中,着重论及了在修宪中需要掌握的几个原则,却全然没有一句话提及国家主席是否设置问题。

1970年8月上、中旬,中央政治局、中央修改宪法工作小组为宪法修改草案最后定稿事多次举行会议。据参与具体工作的杨福云后来回忆,8月10日,政治局讨论了宪法修改起草委员会会议和各地报来的意见,会议确定的问题之一,是宪法为"不设国家主席"方案。"这次会议是讨论工作,否定了一些意见,但并没有争执。一些文章和著作说,在这次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对要不要在宪法上写国家主席的条文,陈伯达与康生、张春桥之间爆发了一场论战,是不符合事实的。"〔19〕笔者对杨文的主要观点并不认同,惟认为他对会议没有争执的回忆尚为可信。

8月14日,宪法修改草案在周恩来主持的中央政治局会议上获得通过。(20)

8月22日,周恩来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对宪法修改草案中"不设国家主席"作了解释, 谈及了林、周、陈、康在此问题上与毛的不同意见:

"下午见主席,我们特别提了国家主席的问题。报告上已经说了嘛,但我们又说了:大家 热切希望,既然是一元化嘛,党的主席、国家主席也要一元化。尽管是个形式,但群众热望毛 主席当国家主席,林副主席是当然副主席。这样就满足群众愿望。领导嘛,当然是毛主席为首、 林副主席为副的党中央的领导了。但在国家形式上,是国家元首、副元首。我们并且还提了个 方案,说接待外国使节可以由元首授权,国家主席授权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接待使节。大 概几位同志,伯达、康老、我、林副主席,四个人都说了,主席说,那是个形式。(康生插话, 主席还有句话,说'我提议修改宪法就是考虑到不要主席'。)当然,起草的稿子还是照顾那个 一开始由东兴同志传达的主席的意思。但我们还是反映一下子,还提出了一个方案。主席说, 现在当然也见了不少外宾,也可以不见,有些不是也没有见嘛。主席说,当国家主席、元首嘛, 就是有点好客,不大好不见,虽然接待使节可以由别人。实际上,这个问题主要的还是党的领 导和行政上国务院,党的本身也还有一些事。设立人大常委会为的培养干部。外国人不是说, 党的决议人民代表大会保证通过,人大常委会更是保证通过。资产阶级也是这样的,你看嘛, 英国的国会制,还不是多数是工党的决定?然后国会通过就是了。甚至还没有通过就已经宣布 了。现在是保守党是多数了,是保守党的国会。美国也是一样。资产阶级也是一个党和一个行 政机构。主席说,那两层都有必要,人民代表大会和常委会。后来康老也说,有人主张把人大 常委会同国务院合在一起。主席说,那也不行了,总还要有那么一个机构才行。"〔21〕

周恩来等提出党的主席、国家主席也要一元化,毛当主席,林当副主席,除解决国家元首设置问题之外,是否还试图以婉转方式一并解决林在国家政权体制中地位低于周这一矛盾?惟毛有意不予回应,岂非给林以难堪?

将党内正常的不同意见归结为某一位领导人的"反党政治纲领",是毛在党内斗争中惯用的手法。显然,国家主席问题,不过是林彪事件之后用以打人的一个工具。今天回过头来看,国家主席问题,不是林彪的心病,恰恰是毛泽东自己的心病。毛坚持不设国家主席,声称"我提

议修改宪法就是考虑到不要主席",恰恰反映了毛不可告人的阴暗心理——刘少奇当过的,毛决不会再去当,毛不当,别人也不能当。总之,中国只能有一个主席,不能有两个主席,文革前曾有过的两位主席在《人民日报》头版上并列的情形,不能再发生,不管那另一位是姓刘、姓林、抑或姓其他什么!

八、国家主席,真的那么重要吗?

其实,国家主席一职真的那么重要?不然!

中国1954年宪法的结构,基本上是仿照、参考苏联1936年宪法的结构,惟两者在国家机构设置上最大不同之处为,中国1954年宪法规定了国家主席的设置而苏联无。舆论普遍认为,1954年宪法规定设立的国家主席,即为国家元首,这一认识并不全面。有研究者如是说:"1954年宪法草案曾经有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是国家元首'的规定,但当时毛泽东坚决反对,认为我国的最高权力机关是全国人大,如果再写上国家主席是元首,就等于给人大制度打了个洞。刘少奇在关于宪法草案的报告中说:'我们的国家元首职权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所选出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结合起来行使。我们的国家元 首是集体的国家元首。'"〔22〕

文革前,国家主席,充其量只是半个名义上的国家元首,名义上享有若干权力,但这些权力仅仅是象征性的。1959年至1966年的国家主席刘少奇,他的实际权力来源自中共中央,他是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副主席,离开了党内职务,他的国家主席衔头能值几何?毛自1962年后对刘少奇渐生不满,文革一来,毛要他靠边站,他的国家主席职务,以至国家宪法,能帮得他什么忙?这些当年一般中国人都懂的显浅道理,林彪怎会不懂?!刘少奇被打倒尚记忆犹新,殷鉴未远,林彪为何非要去淌这一汪浑水,步刘的后尘?

所以,指称"林彪急于想当国家主席,抢班夺权",无非都是些莫须有的罪名。

此外,我们不知道林彪是否真的对叶群说过"国家还得设主席,一个国家不能没有主席"。 夫妻俩人说话,中央专案组怎么知道?这样来源可疑的东西,大抵是捏造出来的,捏造得如此没有水平——个国家,不能没有国家元首,但为什么不能没有主席?国家元首非得就是国家主席?全世界太多国家不设国家主席,近邻苏联,不就是没有国家主席么?难道苏联不是一个国家?

有学者认为,依照苏联 1 9 3 6 年宪法,"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 (而非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主席)实际上承担了国家元首的职能"。〔2 3 〕当时人们熟知的"苏修""三驾马车",由苏共中央总书记勃列日涅夫、苏联部长会议主席柯西金、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主席波德戈尔内三人组成。这位波德戈尔内,党内是苏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苏共的第三把手,即为名义上的苏联国家元首(或依部分学者意见,为国家元首之代表)。惟在 1 9 7 0 年,毛泽东还会"以俄为师",以相当于苏联最高苏维埃主席团 (或主席团主席)的全国人大常委会 (或常委会委员长)充当国家元首角色吗?下面我们将会知道,绝对不会。

1954年宪法设立国家主席,1970年宪法草案不设国家主席,都是毛泽东一人说了算。毛提出不设国家主席,并没有从国家政治体制角度上说出任何理由,一句"不要因人设事",就是他的理由。至于不设国家主席之后国家元首职权的配置与归属此一重大问题,毛更没有只言片语丢下。

九、不设国家主席,元首仍非毛莫属

8月23日,中共九届二中全会在江西庐山开幕。周恩来宣布的全会首要议程,即为修宪。此前已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获得通过的宪法修改草案,提交至全会之后本不应还有争议,但事实上在是否恢复国家主席一事上再生波折。汪东兴本人在华北组发言时就有强烈表态:"中央办公厅机关和八三四一部队讨论修改宪法时的意见,热烈希望毛主席当国家主席,林副主席当国家副主席","建议在宪法中恢复'国家主席'一章,这是中央办公厅机关的愿望,是八三四一部队的愿望,也是我个人的愿望。"(24)

汪东兴此举目的何在?文革之后,他从来未有作过任何令人信服、合乎逻辑的解释,研究者亦从未深究过其因由。

汪东兴在发言中还称:"刚才伯达同志的发言,我也同意。这种情况是很严重的。我们党内还有这样的野心家,这是没有刘少奇的刘少奇路线,是刘少奇反对路线的代理人。我看,这种思想是最反动的。我们不容许这种思想在我们党内泛滥。谁反对毛主席,反对毛泽东思想,我们就和他拼到底。"(25)类似汪东兴的这一段话,引起两百个中央委员的共鸣,这才是庐山这一场斗争关键之处,要揪人(指张春桥),才是毛最大的忧患。有关庐山这一场斗争的本质,是另一个大问题,并非本文所能承担,就此打住不赘。

有关国家主席问题,据汪称,毛在庐山"严厉地说":"不当国家主席,就不代表群众吗?你强调群众拥护,难道我不当,群众就不拥护了?我就不代表群众了吗?"〔26〕

据汪东兴回忆,林彪在九届二中全会开幕讲话时说:"这次我研究了这个宪法草案,表现出这样一个特点,就是肯定毛主席的伟大领袖、国家元首、最高统帅的地位,……"。〔27〕这就说明,提交全会的宪法草案,已肯定了毛是国家元首,毛不当国家主席,并不等于不要国家元首的名份,国家元首也并不等于非得是国家主席,为什么坚持要设国家主席的汪东兴等不明白个中道理呢?

9月6日,在九届二中全会闭幕的这一天,"基本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改草案》。该草案第一章"总纲"第二条即称:"毛泽东主席是全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是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元首,是全国全军的最高统帅。林彪副主席是毛主席的亲密战友和接班人,是全国全军的副统帅。"

"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元首",不就是"国家元首"罗嗦一点的说法吗?这一"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元首",是1970年宪法草案的一个创造性提法,它更类似一个尊号,无须履行任何实质性职权。国家元首的部分职权,实际上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集体行使。该草案第二章国家机构第一节第十八条称:"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全国人民代表在会的常设机关。它的职权是,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解释法律,制定法令,派遣和召回驻外全权代表,接受外国使节,批准和废除同外国缔结的条约,以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修改草案》第十八条还改变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的称谓,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委员若干人组成,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或者罢免。"

毛泽东"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极左理论完全浸透于宪法条文之中;与现代民主精神背道而驰的以人入宪,以接班人入宪;毛泽东在国家政治体制中并无具体职务但仍是"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元首";国家元首的部分实际职权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集体行使但却无国家元首的名份;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改称主任而无实际职权,这些,都是1970年宪法修改草案首创的"特色"。

9月6日,九届二中全会闭幕。全会公报宣称:"全会认为,在当前国内外大好形势下,召开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全国人民的迫切愿望。全会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建议,进行必要的筹备工作,以便在适当的时候召开四届人大。"(28)

据报送毛泽东、林彪的《中央准备召开党的九届二中全会和四届人大的工作计划(送审稿)》,四届人大应在9月15日至24日召开。(29)众所周知,会议并无如期举行,宪法修改草案自然也就无法获得通过。未能如期举行的个中原因,官方从未作过任何解释。

(2007年6月)

注释:

- 〔1〕《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附卷一(上)(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年),页51
- (2)(3)(5)(6)(8)《周恩来年谱(1949-1976)》下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页353-355。
- 〔4〕《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十三册(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页83。
- 〔7〕〔15〕同〔4〕书,页85。
- (9)《建国以来公安工作大事要览》(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3), 页 325-326; 同 (1), 页 485。
- (10)(11)同(2)书,页368-369,页373-375。
- (12)(13)(29)同(2)书,页378、380。
- 〔14〕〔17〕〔17〕《汪东兴回忆:毛泽东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1997),页20-21。
- 〔18〕《吴法宪回忆录》(香港:北星出版社,2006),页788。
- 〔19〕杨福云:《围绕设不设国家主席的一场斗争的序幕》(西安:《法治与社会》2003年第8期)。
- 〔20〕同〔2〕书,页385。
- 〔21〕许崇德:《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史》下卷(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5),页279-280。
- (22)(23)朱福惠、王建学:〈苏联1936年宪法与我国1954年宪法之比较研究〉,
- 《1954年宪法研究》(北京: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5年)。
- (24)(26)同(14)书,页44。
- 〔25〕汪东兴在中共九届二中全会华北组的发言,1970年8月24日。
- 〔27〕同〔14〕书,页37。
- 〔28〕1970年9月10日《人民日报》。

【文革反思】

关于文革研究和军队问题——一个小型座谈会的发言

徐海亮。

我没有专门研究军队文革和林彪问题,仅顺便读了一些材料,但涉及武汉"720事件",不得不想知道种种军队和文革的深层问题,包括此后的问题。今天我是"班门弄斧"。借此机会,仅谈一下个人感想,即如何从一个侧面看文革与军队问题,也涉及到林彪问题,但不是从专案和法学角度。军队问题在文革问题里面占了极其重要的地位,可不可以说,要不是军队和林彪,

文革的开始、中途与结束、后果,就会大不一样。这就涉及到党和军队的历史、我们的民族文化、我们的制度。但这些年对于文革的研究,主要在"宫廷政治"范畴,也有在官员、文人和造反学生领域做文章的,但军队特殊,有隐秘性,披露较少,深入更难些。对此,余汝信先生做了很多深入细致的工作。

一、叙谈的定位。

今天也是与革命前辈的对话,与学者、亲属相互的对话;交流对文革史实的认识。今天这里坐的,我看基本上是红卫兵一代的人,有不少老同志的子弟,实事求是地对我们参与过的历史做一些反思。关起门讨论交流,不主张简单做一个结论,或者宣扬出去,要严肃和科学地反思文革问题。

现代中国曾经存在一个无产阶级革命的英雄时代,也是我们在座的这一代人曾梦想做英雄与承继革命事业的时代;毛泽东一代英雄的辞世,邓氏的"两案审判",实质在政治上、法律形式上彻底结束了文化革命与革命英雄的时代,命运也使第二代人与我们当时的革命理想、事业失之交臂,机会与条件"尽失"。我们现在可以做的,首先一一可能依然是记录、发掘、还原、认识与科学解释这个历史。除实证历史之外,应在历史唯物的立场上,借助于传统文化、历史哲学和中外比较知识,科学、历史地来评价我们亲历的这段历史。探讨中国问题,离不开毛泽东,网上和报刊上十分热闹,你谈拥护或谈反对毛泽东,不可能绕开文革问题;而要科学地研究和反思文革,绕不过去的问题之一是军队的文革问题。

二、反思的一个问题。

从文革当中我就一直在思考和忧虑的一个问题,就是当时依靠人民的军队开展了文革,文革发生了我们根本不可预见的障碍和内部冲突,群众——至少是部分群众过激和非理性的思维、言行,无政府主义思潮泛滥,军队对于政治文革的不适应,军队干部犯错误、军民关系的疏离等等,许多重大事件与军队参与文革有关,可以说,这些问题对军队是造成了严重伤害的。我这几年探讨武汉的文革,特别是"720事件",多是深思它的教训,不是哪一个人的教训,不光是陈再道司令员和"百万雄师"一群人的悲剧,也是造反派群众、部队指战员的集体悲剧,从事件本身及其后续事件看,甚至也是毛主席、周总理痛心疾首的悲剧。

(诚然,这里说的是自己人,杀人放火的违法坏人除外)

老实说,我自己对于运动中受冲击的老干部和思想后进的群众,开始就没有偏激的情绪、言辞,更不要说以后了。在"武汉事件"之前,我自己根本说不出口时兴的"打倒陈再道"和咒骂所谓"百匪",一个解放军老同志,司令员,有何了不起的错误,我就能轻易去把他"打倒"?仅仅因为他不支持你造反派吗?"百万雄师"与造反派也是内部矛盾,谈什么"匪"呢?当时谢富治在武汉说大学生要正确对待解放军,不要骂"百匪",那不文明,在那个武斗和武装镇压文革背景下,在群情激愤的历史条件下,我感到自己总还是文明和冷静的。但我们每个人都太渺小了,影响不了群众运动。今天研究和记录真实的历史,我当然更不愿意去简单指责别人,伤害去世的老人,即便他们曾经有过什么错误。

部队介入文革政治斗争,旧的山头宗派问题,对地方工作的不熟悉,加上新的文革是非或派性问题,往往弄得焦头烂额。这几年因为想武汉问题,接触到和听到一些部队参加文革工作的同志情况,他们的个人真实情况、遭遇和复杂心态,披露很少,一般研究没注意。我的看法是,军人的天职是服从命令听指挥,按照党组织命令去执行政治路线和任务,我们应该理解当时的历史环境;不要再去过多追究个人的责任和得失了。对于"三支两军"中出现这样或那样

的问题,对于军队干部在十年政治斗争中的事情,该抱一个宽容理解的历史态度。我看新版的"将帅名录"就很好,撇开他们在文革中的是非,平白地记述作为军人的历史。当然,我们在座的不是做政治工作组织工作的,没法叫别人怎样正确对待、处理干部,总还可以当个老老实实的民间学者,在历史研究里说实话,说对民族、国家和人民军队有利的话,不致瞎鼓噪。

在文革之后,有的军队干部依然受到不该有的伤害,一些人受到政治斗争余波的影响,历史恩怨形成的心结未必一一打开(你们看连徐帅那样高位的人,关于一些历史问题的心里话还是在最后才公开出来的)。特别是,后来军队现代化的迫切问题被经济为中心的强势挤偏,我们的国防现代化和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远远大于文革初期!我们不得不要求以传统革命教义武装军人管理军人,稳定捍卫社会主义的柱石,而管理现代化与传统的冲突,传统教义与社会转型、多元文化的冲突,甚至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纷纷出现,使军人处于比文化革命远要为难的地位,面临经济转型和全面的社会腐败,军人比文革里判断谁是左、右派,和决策究竟支持谁,还要尴尬十倍!工人农民成为弱势,工农子弟兵的军人群体在"拨乱反正"中反而成为弱势,长城居然在有条不紊地不断自毁。这是更不可忽视的民族之痛。关于这,好些文章已经论述过的,相信大家都有共识。

打一个不恰当地比喻: 毛、林、周三巨头集卢梭、伏尔泰、丹东、罗伯斯庇尔、拿破仑于一身。波拿巴把法国大革命的成果(革命军队)丢弃在俄罗斯雪原; 我在克里姆林宫里展示 1 8 1 2 年缴获的法国军队的铜炮前(有的还是革命初年铸造,大概是革命的教士"破四旧"用教堂的钟熔化铸造的吧),感慨非常! 因我深深热爱的法国革命,也因我看到的中国革命(1 9 4 9 年以前和以后的,特别是文革,和文革前后的军队)。法兰西的大革命毕竟开创了欧洲与世界历史的新世纪,而今天从官方到民间,倾向性的意见是: 文革根本就不是一场革命。毛、周和林彪却把跟随他们革命的两代人(其中当然也包含革命军人群体),留弃在文革失败后的中国。他们都不管自己死后会"洪水滔天"了!

三、理想主义的惆怅。

革命理想主义的法国左翼雅各宾革命党人,并不真正理解他们的革命仅仅是为了资本主义在欧洲开道(请看马克思《神圣家族》)。而反映出最底层民众政治诉求的雅各宾革命党极左翼,将法国革命的积极遗产,一棒又一棒传递到法国和欧洲的社会主义与工人运动,马、恩继承与整理革命的历史遗产,指导了(今天已经成为悲壮历史的和自由主义者批判的)国际工人运动。

文革中的两代人,包括他们的绝大多数领袖和积极分子们,也并不明白,所有的奉献、奋斗、冲突、血泪、恩怨、失误,却换来以英美文化代表的资本主义文明,在深含宗法传统、专制传统的中国畅行。"龙种"孵出杂交"跳蚤"。

四、从现代政治文明的视角看问题。

1."政治初恋"问题。在文革和意识形态资源问题里,我一再用"初恋"一词,来并不一定科学地比喻两代人的理想主义情愫,因为我们中的大多数人,已经不相信自己对马、列、毛革命召唤的事业的"初恋"之恋情,事实上我们谁也没有实现自己的初衷,与原有的宏伟革命理想结合。但是,谁也不能否认自己曾经的"初恋"和心田深处的眷顾。想一想,大家对自己的初恋总还是刻骨铭心与珍惜的吧?在文革回忆与研究中对红卫兵理想主义的颂扬与保留,是一代人珍藏自己"政治初恋"的表现。不管你赞成还是所谓去"彻底"否定文革。

所以我主张尊重历史和整整的一代人。犯规与犯法的是另一回事。

崇尚革命战争岁月、其理想行为,可能是另一种两代人共叙的"初恋"平台;是我们共同珍惜历史传统的体现。建国前后的军队某些问题(也饱含山头、宗派的历史纠葛)、文革中的军队问题,后文革时代里军队的问题,可能显示出在革命的"初恋"的珍藏或宣泄中,三千年历史积淀影响的中国特色的政治烦恼。革命是一把双刃剑,我们也是烦恼了几十年。红色的武装割据和毛泽东一辈人的武装崛起,始终是集英雄与枭雄一身的蒋介石的最大烦恼,但他最多是烦了22年(红色割据)!他离开大陆政权,问题就转变了。老实说,毛泽东在庐山一次次深深思考,为什么也是老革命的国民党这么快就丢掉了政权?他比他的"老蒋同志"烦的事情还要多(大一统的国家、党政军民问题多),还要长久!

中国的革命军队的殊荣,令我们一代往往幸福地沉浸于革命的初衷,老一辈的"初恋",在 "革命造反"和"军政""传统回忆"阶段留步。革命党人打天下坐天下、管理天下,顺理成章 嘛!一部分革命军人和军外职业革命家转型到行政、经济、文化领域,他们成为新的行家里手。 但是,他们可能不同程度沉湎于"训政"的严肃程序和得心应手的乐趣,本能上却崇尚官僚主 义的管理制度化建设,在实现政治、经济、军事现代化的管理转型上,真是举步维艰。如果套 用列宁主义的经典话语,批评工人离开革命理论,从本能上只有搞无政府主义的话,那么,以 中国革命的农民为主体的我们这个革命党、深沉浸淫于传统文化里的我们数代人(不光是农民, 还有其他社会成分和年龄结构,也当然包括红卫兵一代在内),不真正懂得马克思和现代政治文 明,不经文化观念的彻底转型和身份的转型,我们本能上也只能善于崇尚官僚主义,甚至是专 制主义。文革一旦按当初我们个人的理解"胜利"了,红卫兵一旦凭借文化革命多少掌点权, 也很难超越我们曾经激烈批判过的"走资派"的官僚主义和专制色彩。从本质上看,我们个人 的境界并未超越孙中山多少!尽管他只是口头上提出他的政治理想,实现其微。进城和执政以 后,我们面临的新生国家和政治生活,乃至社会生活,不一定是理想初衷与革命"初恋"变成 的现实。所以有革命知识分子的空想社会主义、经院式马列主义与中共实际操作的情感纠纷(如 历次思想文化的政治运动),有战功卓绝的军功新贵,与新建构与发育中的党政体制的次次冲突 (如党政军交织的数次党内高层斗争)。

军队内部、高级将领与党政之间,将必然出现军队现代化、制度化和革命军队在战争岁月形成的固有惯性、乃至某种惰性(!)的冲突,我总以为军队内部的几次不愉快斗争,是战争年代遗留下来的、新时期必然经历的冲突。老一辈的军人,不管他还在军队或转党政文化部门,都有个思想与身份转型问题(相对于战争年代)。出现毛泽东一再要求与宏扬的"战斗队、政治工作队"和实践的尴尬转型,本来军事将领已转向政治家,但现实又铭刻着一些人的军人历史一乃至是山头历史的痕迹,一些人以为军事革命家必然就是政治活动家,"以革命的名义"投身于现实国家、社会生活。老的人,新形势,又不可避免地把革命战争年代业已存在的"党指挥枪还是枪指挥党"的老命题,推进到新的时期,"党"与"枪"都不无尴尬。这一方面也是非常中国特色的党军关系问题,沿袭战争年代传统形成的尴尬。后人理应理解。除军队、革命知识分子之外,执政党——国家与工人阶级群众,也发生了其他类似问题。这是我们这个民族文化的必然,是奉行列宁主义建党学说的我们的必然,也是年青的国家政治生活必然出现的问题。

2.遗憾的是,一些老一辈的领导人、将帅,在夺取政权的革命胜利以后,还停留在把"初恋"当现实的境界,他们以为"初恋"就必定"成婚",革命者必然是称职的管理家,革命理念就是管理逻辑,合家安好,美满十分;而我们一再宣扬传统与革命理想主义,遂出现了红卫兵一代,既要维护父辈美满的"婚姻"法理,又要显示革命正宗和新的正义诉求,勇当新时代的英雄,承继大统,遂有文革初期的干部子弟红卫兵,与继而揭竿而起的平民造反派红卫兵。但初衷并不等于就必定成现实,现实也并非初衷。我们在1949年,靠党武装的农、工群众夺得了政权,宣示了革命与新政权的合法性,发生与存在自然是合理合法的(我这样讲,有个自由主义的朋友当即提醒和驳斥我,解放战争和夺权并不合法,乃至孙大炮的武装革命也不合法呵)。但是历史哲学与现代的政治学告诉我们,单凭革命武力和理想,不能证明和确保我们的革

命取得的政权的永世合法性,不能保障"革命婚姻"的永世和睦。

我想,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毛泽东发动文革,他主观上要解决的就是这个核心问题。他希望使老近卫军避免蜕化堕落,须在国家的管理与制度建设中获得持续的合法性。他试图绕过西方的宪政概念(我觉得他不是没有想过过西方制度,而是不准备选择西方制度,他不只一次对英美民主制和纳粹德国、苏联体制做比较而批判后者嘛),凭借人民群众的革命运动,来扩大他心中的社会主义民主,来促进我们政权合法性的再次被确认,深化这个合法性,也希望我们这一代人通过文革的政治、思想锻炼,自下而上地获取继承革命事业和国家各级权力的合法性,希望我们一代人真正能接下这个革命的班(如陈伯达宣传的,把两代人衔接起来)。我一直认为,马克思在提出他的革命学说时,从资产阶级革命中吸取了阶级斗争、革命和现代民主两个方面的精华,但我们对于后者,注意不多,理解不多。比如毛泽东一度考虑和宣传过,也被人民群众欣喜与赞叹的巴黎公社,就是一种制度探索性选择,尽管他可能是现代普鲁东派和布郎基派所崇尚的乌托邦。从这种思路,我认为,林彪在文革之前和运动初期用部队政治动员的简练话语宣扬的宗旨,是毛主席的文革原则,我想他也不是违心去说的,是一种真切的理解。我们当时都能背诵他的警句和要句嘛。所以林还是文革派。

3. 不过,革命军队在革命政党夺取政权以后,其群体,以及最高层军事领袖在新的国家的党政生活里的科学定位,几乎是我们这两代中国人的难题! 1949年来有关军队问题的种种思想冲突和悲剧,也许无不出于此。军队成为"第一次革命"成立的国家的主要工具;在中国历史文化、政治文化的实际生活中,军队既可能成为革命政党和革命专政的强大工具,同时也可能成为个人与小集团的工具,是把双刃剑。这里涵任何集团或个人,原则上,当然也包括他老人家自己!我想,这是讲一个总体精神和原则,不是抨击哪一具体实体和个人。文革当中,碰到理解不了的高层冲突,我也是想,这个党是大家奋斗而成的,不是毛主席他一个人建设的,所以有分歧和斗争是正常的。革命的根本原则和问题对大家都是适用的,而现实是仅仅批判过高岗、彭德怀和林彪,我们把他们批判成个人野心家阴谋家。

我这里不对他们个人做价值判断,只讲这个原则。

怎样才能完善和完成老革命家的现实定位,获得执政的持续合法性?关键就看集中了党和军队权力的他们是否真正代表人民。真正代表人民的根本利益,我们才获取了真正的合法性,否则,牺牲了无数先烈才到手的政权仍可以得而复失,可以人不知鬼不觉地慢慢流失,甚至可以一夜起来就发现权力彻底丧失,那就不会有我们高唱的"革命江山万年长"了!这不取决于我们心里想过什么爱过什么,或着意在宣扬什么。宣传革命传统当然必要,也并不难,但这只是第一层面的举措;要从现实和根本上代表人民群众,就难得多。为什么毛泽东总要说我们这个体制,弄得不好,变成法西斯是很容易的?毛这个话从50年代所有制改造初步完成时就讲,当时谁会理解?到60年代大家都似是而非地拥护,其实大多数人不理解甚至反对毛的这种似乎"极左"表述。主张集权者总不喜欢别人谈法西斯嘛。一些老军人,以为共产党本来就是反法西斯的,民主革命就是向着法西斯蒂开火,我们手里有枪,怎么会变?!但是,我想他这个警告不是空穴来风,更非无来史证明。

打下江山进城,初衷还是做公仆的革命者,变成当然的管理者,不需要形式上的民主选举,人民和历史就选择了共产党。老一辈的大多数开始确实是想为人民谋利益的,不过,早就有人宣称"是我们解放了你们,我们是为你们服务的,代表你们的",主政管理者自然成了革命秩序的"老公公";于是出现老公公的悲剧,以管理者自居的老公公们,把人民群众当成儿子、儿媳妇,家长式地管理各级行政、社会生活,指点人民群众,筹划政治和判断国是,引导人民过新生活——甚至好心"背儿媳妇过河",结果适得其反。且不讲我们还不认识新时期的政治、经济建设规律,从文化意识看,有不肖者,就可能违背"儿子儿媳"——其实本来是管理者父母的

人民群众的本来意愿,调戏群众、粗暴群众;甚至有公公会偷偷在"过河"时也"掐"儿媳一把,甚至"强奸"儿媳。这样,人民当然就不会愿意。所以,在身份与功能的转型中,如果我们代表不了人民的根本利益,政治与经济、思想腐败了,靠革命打夺来的江山和权力就可能失去合法性。这样地话,人民就可以疏离、抛弃蜕化的功臣。前途是什么?要嘛革命政权自我更新完善,要嘛变成反动政权自己跨掉,要么,我们用暴力维持这个自认为当然合法的权力。那会是什么情景呢?

所以,毛说弄不好变法西斯很容易。毛泽东当然是历史哲学家,不是危言耸听。诚然,在 文革中他似乎也没有想出多少好办法,思想幼稚和缺乏政治训练的红卫兵更没拿出好办法,来 解决根本制度问题,具体地解决党和军队对人民究竟是保护还是镇压的问题。

我们许多同志总沉浸在"老公公"的辉煌中,陶醉于继任老公公的权势,追求候任老公公前途的憧憬里,他们以人民利益的当然代表者、保护者自居;他们实际很不爱唱《国际歌》;为什么人民群众总要高唱这首歌,为什么中国人总要在"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里共鸣?法文歌词里这一句的原意,直译讲的是:不存在至高无上的拯救者,不是上帝和皇帝,也没有(古罗马的)护民官等等——专指以民众代言人、保护者自居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宣扬者(卢骚初论和初释这个古罗马民主的概念,在清末民初译为保民官)。反映了法国底层民众对资产阶级启蒙教义和政治现实的极度失望(如恩格斯《反杜林论》概括的)。

把军队问题和体制问题连起来,当然不是说强调军队就必然去拥护专制独裁,变法西斯,而是说要搞法西斯必然要利用军队。1949年以后,主政的领袖要解决问题,也没有彻底解决。这就与现代政治文明发生剧烈冲突了。文革是第二次革命,革命里的革命,林彪开始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在毛泽东的文革初衷的意义上,他并没有讲错;军队在这特殊时期,也由于林这个强人的存在(1966年前就存在了,我们一代正是在全国学习解放军的热潮里投身于文革运动的,我们真拥护和仰慕解放军的),再次发挥了战斗队政治工作队的作用,再次参与了政权的更迭和改善改良,文革真正是"从"军队发起,军队高层最先出现权力变化人事更迭,军队参与文革、支左,军队稳定局势,参加"三结合",军队参政、甚至成为党政的"主角",本来是维护与捍卫国家秩序的军队,要保卫和支持对于既有秩序的造反,军队茫然了。"不想干政"的林自然干政了,这由不得他。于是,1949年之后的老问题又在新的台阶上演,螺旋上升,且更为高级。林和军队高层领导还有没有身份转型,成为合法称职的文革的国家管理者问题?还有没有与党、政——那个时候实质是与毛泽东的关系的问题?还有没有来自人民属于人民,还是高踞人民群众之上,甚至临驾党政之上的问题?旧瓶装新酒。林就成为文革中的"彭"、"刘",终于酿成全党全民的悲剧。林彪事件,实际上改变了文革的命运,某种意义上,也改变了全党和全民的命运,

这个悲剧,首先是一个我们体制的问题,而不是你去打倒了"四人帮",声讨了毛的"专制独裁"或谴责了"林贼"就可以必然避免的问题。因为,这个问题,从中央到基层,对于文革初期的文革派领导干部而言,都是同样存在的。领导运动的,亮相于群众的,热心投身于运动的,并非你支持和参加了文革,进入了新生的革命委员会,真正代表人民的问题就已经解决。说到底,也不是你"彻底否定"了文革,就能彻底解决的。

实质是: 林与毛在终极问题的上不一样,差异出现和扩展,林并不赞成军队和国家就这样"文革地"继续革命下去,他和其他军事强人打下了天下又拥戴了使革命党人继续合法的文革,还不合法吗?!文革形成的权力变化还不该稳定下来吗?而毛的文革理想还远远未实现呢!!至少老将归位,小兵回营,支左的军人迟早也得离开政坛与权力;不是说剥夺军队权力的表面现象,而是党政机器的重构。林终于暴露出他并非毛理想的那种文革派,他就不是彻底的文革派了,他甚至根本就不是毛泽东心目中的文革派,他又滑到"吉伦特派"尴尬位置了(先前的刘

少奇们早成为这个革命的"吉伦特派"),他回到类同建国初期党政军一些领导同志的保守状态,仅寻求一个保守的改良性制度,甚至是既得的制度,通过阶段性的革命取得的执政权力的制度。于是林彪和毛泽东在坚持还是退出毛式文革问题上分道扬镳,这是历史的必然。1966年以前已经出现的问题,集聚表现出来,在新的螺旋上升中成为问题中的问题。毛、林都是问题中人,是传统中国文化里的人,毛泽东与林彪冲突的悲剧成为必然,比刘少奇还要惨烈。毛、林在当时同样位居九五之尊,毛、林同为政治家和军事家,顶层政治功夫都非同寻常;而毛更偏向于哲学家和政治家,相对而言,我觉得林更像一个中国古典悲剧的老军人,政治上又令毛非常失望。

美国情报部门研究分析文革、中美关系前景,早在1967年,还把毛与林看成一回事时,就隐隐约约预感到林并非把毛的事业能进行到底的助手。报告说:

"毛泽东成功地撕(裂)开了官僚机器。然而,这是有问题的,不论他能否发现有经验的或能干的人,他们也是忠诚的毛泽东主义者,能重新激励老化的党的机器,能够改换它,或是建造一个与党并行的权力机构。年青的积极分子获得了革命的体验,但是,仅仅如此他们还远远没有继承真正的权力。事实上,更传统的力量——同样为官僚成分的人民解放军,似乎证明了是决不可少的。没有他们,中国可能已堕入动乱。这样,在文化革命的骚乱持续18个月以后,毛离他要建立的最终目标,还有一个长长的路要走。……如果在不久的将来,毛去世了,我们仍旧预计继续的一连串的人或事情,将是无序的和混乱的。林彪是被选择的继承者,但他将面临一个分离(裂)的考验。我们不能信服他有足够的政治敏锐力和体力(耐力),在伴随毛泽东的去世而来的残酷的派系倾轧中庆幸存活下来。他的机会在很大程度上是能否左右解放军的政治支持,特别是在这样的时间里——党被严重削弱的时候。然而,近来的事件令人联想到,基于个人对抗和政治冲突的宗派主义,在军队里也和在别处一样的发生。……事实上,文革的事实必须证明,永恒的毛的革命,很大程度上依靠的是他个人。甚至在林彪获得权力以后,我们仍然预料运动会脱离极端的毛主义的国内政策"。〔1〕

请注意,这是美国人1967年5月25日编写,7月13日编号存档的!

林彪之后,毛还要解决这一系列的问题,还要解决党政项层和军队的关系,比如批评政治局不议政、军委不议军,八大军区司令对调······也并未彻底解决;邓上来以后,仍面临类似问题,他也想解决,但也没有能完全解决。他们都是问题中的人。

问题的深层次可能也在于社会波拿巴主义,带枪的强人可以成为波拿巴(比如毛,林;当然他们决非简单的波拿巴范畴与层次,这只是不恰当的比喻;林可以成为用剑捍卫革命成果的波拿巴,也可以成为用剑断送革命的波拿巴),别的人也完全可以利用我们党的光荣、伟大去"正确"嘛!因为"党"也好,"个人"也好,都是可以变化的,这是毛泽东讲过的。反过来这也是毛主席和我们党的历史思维与集体行动的悖论,是文革宗旨的一个悖论("九评"里无产阶级专政经验的第12条,就讲的防止个人野心家控制军队,军队必须要在党和人民手里的问题,现在你搞研究的,也讲什么"反军派"——他反的是"军"?还是军不在党和人民监督之下,高踞人民群众之上的问题?实际上,文革里对立各派,对待军队多少都有实用主义态度,要军队支持自己,支持自己就是伟大的解放军,否则就是"保皇兵"。毛泽东67年7月就指出武汉军队态度变了,原来支持军队支左方向的派别,就会反过来攻击的。40年后还分什么"反军派""拥军派",不是与争论"四清""四不清"的矛盾一样,绝对不是科学的表述吗?如果这种糊涂观念在研究中可以成立,那就可以在干部群众中分什么"反党派""拥党派"了)。文革没有解决这个本来想解决的制度问题(他们一代很难解决),而军队和干部群众一样在文革冲突问题中深受伤害、蒙受羞辱,元气大伤。

毛泽东从马克思主义政党学说和传统政治文化看"君军关系"。

但是,毛泽东在批林时说什么马克思的《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不是马克思的主要著作,其实他说的不对。马恩两卷集就选了。研究法国史和马列的人就不尽同意,在1971年就不同意。马克思讲的小波拿巴的波拿巴主义,比狭义的"武人政治",还要深刻广泛得多。小波拿巴建立的第二共和国和第二帝国,是资本主义经济全面急剧上升,政治急趋保守反动的历史时期,也正是法国工人运动高涨、国际共运发端的时期。波拿巴主义是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反动,而不是军人政治对于文官政治的反动。一些朋友现在说林彪上台,就会早些时开创政治与经济改革开放的局面,是这样吗?可能,也不可能。他与邓小平并非一枚硬币的两面。

武汉"720事件"里出现针锋相对的语录战——"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独立师、"百万雄师")和"我们的原则是党指挥枪······"(东海舰队过境分队、造反派),"枪"与"党"的对立;显示了革命初衷和历史现实的悖论。今天谁也没有看明白"720"的教训,不是哪个人哪个派的教训。你仅仅片面列举了文革里军队的苦难,但不一定就科学地理解了在战争时期形成的毛泽东理论的光环下,为什么我们有现实的迷茫和运作的窘迫。我实证与研究了"720",才开始明白"林彪问题"的教训。"720"的悲剧性从某种意义上讲,还不仅是文革本身,而是党本身与军队本身的某些历史恩怨。不知晓革命历史的学生和工人,哪里知道周恩来和陈再道当时在想什么?"百万雄师"高层的朋友到今天还标榜自己是"反对林彪、江青"的英雄,他们明白毛、林、周不得不一起和分别筹谋的军队山头、宗派问题吗?

陈再道将军对毛泽东和周恩来的抵制,以至部队出现骚乱,自己无法制止,我始终认为是丢了解放军的脸,决非什么"抵制林彪、江青"的光彩之事。他后来在回忆中,又把自己本来已承担的责任,通通卸掉,总是和革命老军人的身份不符合吧?不过,我也始终明白他为什么对文革运动思想不通,会有抵制,是个普遍问题,他又是个粗人。但是,他在1989年5月21日和其他高级将领一起写信给中央军委,反映出他实实在在地总结和吸取了文革中自己的教训,决不希望党和军队、人民在政治斗争中受到伤害。这样,我们就历史地全面地看到了陈再道。在当年的信中,八位老上将军表示:

鉴于当前事态严重,我们以老军人的名义,提出以下要求:人民军队属于人民,不能同人民对立,更不能镇压人民,绝对不能开枪,绝对不能造成流血事件。为了避免事态进一步恶化,军队不要进城。

和1967年"武汉事件"比起来,这是个令人称道的陈再道。

4.中国封建时代有一些历史可以做借鉴(不是比附)。李唐王朝和赵宋王朝,是军功至尊建立的,他们坐稳江山,皇室与顶层军功贵族也必然要经历角色的转型,当然也会有数不尽的权力争斗和血泪叹息,在这个地位的变换中,王朝代表的核心自觉到什么程度,没有去研究,但至少李世民、武则天和一些贞观元勋,赵匡胤、赵光义、赵普们还是比较自觉的。在唐宋时期发育、出现极盛的封建经济、文化,难道是偶然的吗?自然,他们特别地关注军功元勋和藩镇军头,也出现唐宋衰亡的悖论,马背崛起的赵宋竟然武力衰降,藩镇起家的李唐亡于极力节制的藩镇割据。另一类典型王朝,如刘汉和朱明,其崛起主要借助于农民革命,中国特色的革命的农民战争和游民文化成就了这两大军事、政治集团,取得了政权。一旦革命成功,其中央核心较快地实现与完成了角色的变化转型,利用大地主阶级的政治文化、儒家道义,较稳定地恢复封建制度,统治了国家。有人说,韩信和徐达的遭遇,也像是古代的"林彪问题"。众所周知,西汉奠定了中国古代政治、经济制度的基础,成为最早的"制度"一统王朝;明代的经济、文明,业已感触到近代世界地平线上的晨曦,不可低估,但中国与世界的近代大跃进竟失之交臂。所以,古代政治法则也有古代的政治潜规矩。尽管属于封建社会。

其实毛、周、林都是中国古代帝王术、君臣术极为娴熟的高手,毕竟他们已是现代人,又 深怀古典的情素。

五、军人必须要有军人的尊严。

这个问题是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6 0 年纪念活动,在广州与金敬迈聊天,他先谈起的。 我们伤感于我们怎么缺乏胜利者的尊严?缺乏革命军人的尊严?

领袖有领袖的尊严。老前辈要有他们的尊严。政治工具的军队和人民群众也有自己的尊严。 军队可能打错仗,甚至打败仗,军人可能被俘虏;从历史高度看,这都不是军人个人的过错和 耻辱。美国在朝鲜战争与越战里,政治与军事都是失败者,但他们却永远怀念阵亡者,为他们 建立纪念碑,把过错看成国家的。我们的文化缺乏这个概念。我们对国民政府时期的国军,往 往作为政治、宣传意义的对手看待,而不是作为国家的军人看待,这样,就没有历史地看待国 军,谈不到客观地尊重他们在国民革命和民族抗战里的地位,更谈不上尊重作为个体的军人。

转回我党我军的问题来,问题就大了。别的不说,我们的文革失败了,现在也是"全党共诛之,全国共讨之"。军人和红卫兵、知识分子,工农、干部、市民群众在文革的惨败里(包括自己内讧和林彪事变)和文革后的清算中彻底失去了尊严。最终,毛泽东他老人家本人也失去了尊严。今天,谁还敢说"虽败犹荣"啊!这是时代的悲哀,共和国历史长河里,最中坚与最富于创新精神和最积极向上的力量失去了尊严,民族就失去了希望。后来,经济泡沫鼓起来了,军队也经商赚钱,少数高官富了起来,腐败空前地进入军营,军队就有了尊严吗!

军人蒙羞,军人失节,决不是国家与民族兴旺发达的标志。

军人失去了军魂与尊严,一旦"祖国在危急中",靠谁来保卫她?!

所以,文革研究的另一个深层次意义,是中国人必须从反思文革,恢复民族的政治自信心,军人必须从文革成败的磨难里恢复军魂。这不是什么敏感和犯忌的领域,而是从中央到老百姓都得努力的生死存亡的大问题。首先要做的,当然就包含有:为老一代的革命家,科学地回顾、反思,确认他们的历史,恢复他们应有的尊严,正确评价毛泽东的整整一代人(是整整一代,而非几个、一群,或这个山头那个宗派,这条或那条路线的),理解他们的真诚、奉献、伟业,理解和剖析其历史局限、谬误和总体的悲剧。

我想,这样也是怀念与批评了老近卫军的一代和红卫兵的一代。

如果我要研究军队和文革的问题,将恪守我的信念。

注释:

- (1) 美国国家情报委员会 (NIC) 2004年5月解密的《毛时代的中国(1948-1976)》的专题报告之一(P358-371)。报告编号:NIE 13-7-67,25 May 1967。这里是我的初译稿,一些字句较别扭,还要斟酌。
- 【读史札记】

夜读《文化大革命:历史真相和集体记忆》

朱学渊。

导语:我不幸生长在这个中国历史上最黑暗的时代,全家也饱受过共产党的刻薄对待,夜读宋编《文革集体记忆》唤起了我的回忆和思考,但愿共产党也能从中吸取教训,改恶从善。

研究文革的专家宋永毅先生主编的《文化大革命:历史真相和集体记忆》(下称宋编《文革集体记忆》),已经由香港田园书屋出版,把历史刻在光盘上,把教训印在白纸上,对国家、民族,乃至对中国共产党都应该是一件很好的事情。

◇ "好事之徒"皆成"好史之徒"

四十年岁月流逝,文革参与者已步入晚境,当年的这些"好事之徒",大都受到过不公正的待遇,至今仍然耿耿于怀,于是各种回忆纷纷出炉,各流人物殊途同归,皆成"好史之徒"。然则,著史必著"信史",求诸各种证据和成理之言,方能令后人信服,"集体记忆"更能避免个人回忆发生的片面性。

对于文革的研究,可达琐杂至碎的程度,如《吴法宪回忆录》说戚本禹送了一套《红楼梦》给毛女李讷,旗手江青却以为戚要勾引她闺中待字的女儿,于是将原本亲信的山东小老乡关进了大牢狱。象这样的荒唐无由的个别事件,充斥于中共后期漫无章法的历史中,既无法编年,又无法列传,有心者不妨以古人'拾缀'的方式撰之。

宋编《文革集体记忆》则能在千头万绪中,以"毛泽东为什么发动文革?"举纲张目。其中王若水的《毛泽东为什么要发动文革》,朱正的《反右派斗争是流产的文化大革命》,谭天荣的《新中国与"文化大革命"》,王年一的《一个运动是另一个运动的原因》,都是把握了历史切入点的近年好文。

已故王若水先生,是毛泽东难得喜欢的青年哲学家,可是小人物并不为之惊宠,却把毛泽东想当世界革命领袖,急于求胜而速败,激起党内分歧,引起文革的经过,鞭辟入里地道来。 王年一先生是国防大学的政治教授,据说还有少将军衔,他因爱党而责党非毛,有他自己的边际和分寸。而谭天荣抓到了文革的实质是"毛泽东反对共产党",这位当年善辩的北大青年"极右分子",老来依然有光彩照人。

◇ 毛泽东迷住了共产党的心窍

马克思主义对于史学有一个简单的区分,凡求诸于社会、阶级的根源,就是历史唯物主义,而证之于个人或心理的根源,则是历史唯心主义。王若水说:"换了别人(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邓小平中的任何一个)处在毛泽东的位置,虽然也会犯这样那样的错误,但是不会发动文化大革命却是可以断言的。"这似有唯心之嫌,却又千真万确。毛泽东迷住了共产党的心窍,那就不管它过去牺牲了多少志士仁人,也不管它管制人民如何凶恶应手,在文革中也只能是甘受"红太阳"灼罚的死狗一条了。

宋编《文革集体记忆》诸文皆曰,在"七千人会议"上受到刘少奇挑战性的批判,是毛泽东发动文革的直接动因。我以为,他之能够发动文革,还有中国封建道统为其铺路。所谓"道统"即是"尊卑"和"民本"的相辅相成,前者构成等级秩序("治")的基础,后者则为人民的反抗("乱")张本,结果便是治乱相循有始无终。毛泽东假借"造反有理"整肃政敌,挂名

却是"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实在是成功地将马克思列宁主义与孔孟之道结合在一起了。

毛泽东一身兼"独裁者"和"造反头"两种脚色,作家李(吉力)的《毛泽东的文革,在毛天下与党天下之争中同归于尽》一文说他"既是秦始皇,又是陈胜吴广"。说来,中国共产党是毛泽东的"器"(工具),中国大众也曾是毛泽东的"本"(基础)。"本器相合"可以打倒国民党蒋介石,"本器相克"就是所谓"文化大革命"。那个"五四"青年毛泽东,晚年为个人泄恨,盗用文化革命的旗号,施行了他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就宣导过的暴力行径。

中华民族经过无数治乱循环,只有治术数量的添增,没有制度质量的提升。在传统的'君臣'伦序之上,又舶来了'群众、阶级、政党、领袖'革命阶梯理论,为'毛泽东尊、共产党卑'奠定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教法'基础。只须认同这种中西合璧的尊卑伦序,至尊的毛泽东调动造反大众把共产党打翻在地,也就无可指责了。然而,这千百(或亿)万民众的参与,难道都是为了毛泽东一人的意愿吗?

◇ 中国历史上最黑暗的时代

宋编《文革集体记忆》的"人民文革论"文,内容虽然尚有争议,却部分地解释了这个问题:究竟是毛泽东利用了人民,还是人民利用了毛泽东?"人民文革"论为已故学者杨小凯提出,刘国凯著文《人民文革论》认为:"人民文革所指的是文革期间的群众反抗运动,内容包括反政治歧视、反政治迫害、要求平反、争取生存权利和冲击共产党统治体制等等。故人民文革又可称之为文革反抗运动。其存在时间是从一九六六年深秋至一九六八年夏。"

在二〇〇六年举行的"文革四十周年讨论会",反对"人民文革论"的主要见解是,毛泽东发动的政治运动,不可能为人民所用,所谓"打着红旗反红旗"不过是参与者事后的自慰而已。而作家郑义在〈趁机造反〉一文中说:"许多具有民主思想的人士·····说民众只知道巴黎公社,而不具三权分立等现代民主思想,并以此来否定其反抗专制的意义。这是很遗憾的。"时至今日,中国大陆争取民主自由的社会运动还要在现有法律框架中进行,只能说"维权运动",尚不敢称之为"民主"运动,更不敢挑战极权制度,提出诸如"三权分立"文革口号,如此,怎么能苛求四十年前的先行者。

文革史专家丁凯文的《周恩来与林彪文革作用之比较研究》,宋永毅自己写的《一个被掩盖了的文革周恩来形象》,则把周恩来的伪善、残暴揭露无遗,一九六六年"红八月",亦是他担任著名暴力组织"西纠"的"顾问"之时,北京一千七百七十二人被红卫兵打死。他不仅是红卫兵掘瞿秋白烈士墓的主使人,还对刘少奇留有"此人该杀"的批示。

文革一筹莫展之时,内讧必起,林彪先与江青反目,最后与毛泽东翻脸。在"本器俱伤"之际,一九七一年林彪更是死得其时,毛泽东从神坛坠落,军心民心一举崩溃,殃及无辜,天怒人怨的文革就此进入尾声,只待刻薄寡恩的毛泽东的死期来临。毛泽东握有发动文革的"神权"而世间的"神权"又都是"人授"的,刘少奇、林彪,乃至巴结无比的周恩来最后的凄凉下场,也都是他们自己"造神"的结局。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本期编辑: 丁凯文(美国)

《华夏文摘》执行编辑:

《CND》总编:

思语 (美国)

陈天寒(美国)

国际统一刊号 ISSN 1021-8602

投稿专用地址: tougao@cnd.org 其它事项请电邮: cnd-cm@cnd.org 如需有关《CND》和《华夏文摘》各种免费期刊和服务的信息,获取中文文件: hxwz-info@cnd.org 英文文件: cnd-info@cnd.org 《华夏文摘》万维网服务站(WWW)地址: http://www.cnd.org/